

敦煌 西域古藏文 社会历史文献

[英] F·W 托马斯 编著 / 刘忠 杨铭 译注

民族出版社

G256.1
/48

敦煌

西域古藏文社会历史文献

[英] F·W 托玛斯 编著 / 刘忠 杨铭 译注

甘肃人民出版社

RBD 45/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敦煌西域古藏文社会历史文献/[英]F. W. 托
玛斯 编著; 刘忠 杨铭 译注.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03.3

ISBN 7-105-05114-0

I. 敦... II. ①托... ②刘... ③杨... III. 敦
煌学 - 文献 - 研究 IV. K87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 046369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e56.com.cn>

民族出版社微机照排 迪鑫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3 年 3 月第 1 版 2003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16.75

印数: 0001-2000 册 定价: 38.80 元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电话: 64234411-6509)

中译者序

藏族在我国的民族大家庭中，是一个拥有独特文字和古老文献的优秀民族，其文字和文献资料之古老和丰富在国内可以说仅次于汉族，堪居第二。英国收藏的西域出土古藏文文献，就代表其中古老文献的一部分。现在放在读者面前的《关于中国西域藏文文书和写本》一书，是早为中国史学界，尤其是藏学、敦煌学和西域史地研究者所熟知的一部学术名著。这是英国杰出学者倾其一生才智贡献给学术界的一部力作，它既是具有第一手价值的珍贵文献史料，又是具有开拓性的研究成果。

首先，此书的作者值得向读者介绍：F. W. 托玛斯（1886—1956年），为著名的英国东方学家、古藏文专家。奥里尔·斯坦因将第二次西域考古探险所获运回英伦后，特地邀请比利时著名学者普散（Vallee Poussin）和托玛斯对其中的古藏文文书进行整理，从事编目、定名和研究。因此，托玛斯从20世纪之初起，即致力于西域古藏文文献和写本的解读、翻译和研究。他在二三十年代陆续发表了一批长篇论著，研究成果卓著。在1935年和1951年，他以《关于中国西域藏文文献和写本》为名先后集结出版了两卷专著。他是第一位将英藏西域古藏文社会历史文书中的精华部分，以拉丁字母转写形式公布于世的学者；同时，他还对如此大量的文书进行逐篇逐句解译、注释和研究。在第一、二卷的基础上，托玛斯和他的同事，又于1955年和1963年，汇集和出版了第三、四卷，这两卷除了开头对第一、二卷作了“勘误和补充”外，主要是编成藏英词典性质的工具书，并附有完备的藏梵文和其他文种的词汇术

语对照。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他的研究成果为后来的学者解读古藏文文书,开拓和铺平了道路。

托氏此书的出版,引起国内外学术界的广泛注意,尤其该书第二卷,汇集了约六百件珍贵的古藏文文书。吐蕃的历史资料在宗教方面是丰富的,而在社会历史方面极为难得。因此,此书的价值,与法国著名学者巴考(M. Bacot)和杜散(Ch. Toussaint)编著的《敦煌吐蕃历史文书》堪称为姐妹篇。如果说后书是从纵向记述吐蕃王朝发展史的话,那么前书则是从横向反映了7世纪到9世纪中叶的吐蕃社会。中国学者通过此书,大致了解了英藏藏文文书的基本内容和学术价值。不少学者曾经孜孜不倦地研究、摘译和使用了此书中的有关文书。50年代初,范文澜先生在编著《中国通史简编》的唐代和吐蕃史时,曾请王忠先生摘译有关部分,以便研究和引用,后来王忠先生在其《新唐书吐蕃传笺证》一书中,再次引用了托玛斯书中的若干土地文书。1986年,王尧、陈践先生编译和出版了《吐蕃简牍综录》,他们虽称译文是由藏文直接翻译的,但其中的转写和复原,看来主要是依据此书的三百余条木简文书。

由于此书的文字艰深简古,难度较大,令人望而却步,故长期以来一直无人通译此书。我从研究吐蕃史的需要出发,从60年代初开始研习此书,并陆续初译了全书。鉴于此书的纸写文书多系长篇,大部分无人问津,木简文书也有必要让人们了解托玛斯的译文和注释,因此决定修改出版。重庆博物馆副馆长杨铭先生从报刊上得知我正校注译稿后,希望参与本书的工作,并提供了部分章节的译稿,以供参考或使用。

为了保证翻译质量,力求达到准确,收到集思广益之效,特地邀约有关同志,参与有关章节的翻译、校对和注释工作。应邀参加对此书各章进行英文译校的,先后有杨铭、董志勇、赵晓意、方琳、

董越、罗卓云等同志；历史研究所老翻译家张书生先生和中央民族大学教授藏语文的罗秉芬先生在审阅本书时，在英文或藏文的译法上提出了不少修改意见，在此特表谢意！翻译本简文书中还参考了王尧、陈践先生的重要译著《吐蕃简牍综录》，从中受益匪浅，在此一并致谢！

最后要说明的是，本书以托玛斯的英译为依据，尽可能地吸收中外学者的研究成果。英译与文书原文有出入处，凡中译者已发现并可断定者，处理之法有二：一是仍照英译，但在注中说明，如康吉(Sgam - dkyel)和图康(Thugs - skam)，藏文意思是足智多谋，托氏译为大臣之名；二是照藏文译出，而在注中说明托氏如何英译，错在何处，如通颊，藏文为 Thong - kyab，系部落名称，托氏译为“瞭望塔”。再如所提康吉的同一文书中，有“君臣”提法，藏文为 Rje - blon，托氏译为高级大臣，此处中译先按英译，后加以注明。

可以肯定，中译者因水平所限，没有发现英译之错误处一定不少，因而会出现照译不误，以讹传讹。随着藏文文书研究的深入，将原文和英译对照比较，一定会发现不少问题，会有纠错或批评的文章问世，对此我们表示欢迎；对中译文不准确处也欢迎阅者予以指正。考虑到托氏此书在国内所藏寥寥，不易见到，因而将拉丁文转写一并印出附上，以便研究时对照。

托氏此书，英文书名为《Tibetan Literary Texts and Documents Concerning Chinese Turkestan》。在中国，学者们对此书名的译法颇不一致，主要是对“Chinese Turkestan”这一命名有所置疑，不愿将其译为“中国突厥斯坦”，有的学者却宁愿将其译为“中国新疆”，实际上敦煌又不在新疆，而在甘肃。本书则首次译为“中国西域”，尽管从词义的角度说，Turkestan 并非西域之意，Serindia 才是“西域”。但“西域”涵盖地域较广，包括了新疆和甘肃等地。另外，对

“Texts and Documents”的译法上，有些学者似乎也没有将两词的含意作出区别，如“Texts”，有写本或写卷之意；“Documents”有文书或文献之意。有些译者却将其译为“文献和文书”，语意重复，似欠妥。因此本书则译为“文献和写本”，使两词有所区别。此次将书名改成《敦煌西域古藏文社会历史文献》，敦煌实处西域之内，本可不再提出，但为了突出敦煌，故仍标明；同时如此标题也使书名较为确切地反映书中的内容。

另外，书后还附上一文，介绍 F. W. 托玛斯的生平和学术贡献。

刘 忠

(注：本书的注后凡标明“一译者”者均为中译者注，其余一律为托氏原注)

原著者序

从目录上可知,本卷内容实际上是1927年到1934年间刊于《亚洲皇家学刊》上文章的重印。这些文章以及某些新条目在发表后曾作过精心修改,甚至在1939年战争爆发以前,对修订本也一直在不断地加工。但是新的探讨和修改工作的积累,有了出版第三卷的必要。第三卷将包括相应的编号、藏文词汇和图表。一篇导言和主题索引以及专有名称也正在进行准备。希望这目录下所分列的诸条目,对未来第三卷的出版应是很有用的。

关于在本卷中的互相参照,要做如下说明:它们所指的是表示藏文文书编入的正式页数,其全文形式为“P. 208:43. 2”。冒号(:)后所接通常是(本章)文书前顺序号数,但是第二个圆点(.)后接的是文书原有行数。当某页上仅有一件文书时,此顺序号则省去;文书相当短的地方,行数也省去。因此较简单的形式为“P. 125:7”,或“P. 22.6”。这相同的注明法也使用于译文内,通常在引述相应文书中的行数时,即使用之。

在这里特向印度事务部(现在的联邦关系部)领导批准我使用和发表原文资料,并对这部著作给予慷慨的补助,表示深深的感谢。还应对两位现已退休的图书馆员 C. A. Storey 教授、H. N. Randle 博士,C. I. E.,以及其他职员经常给予的友好帮助,表示衷心谢意。

F. W. Thomas
1948 年 8 月

目 录

中译者序	(1)
原著者序	(5)
第一章 阿柴(吐谷浑)	(1)
一、概说	(1)
二、文书与翻译	(3)
A. 吐蕃《大事纪年》文书	(3)
B. 社会文书	(14)
三、问题探讨	(25)
第二章 沙州	(31)
一、地方	(31)
二、氏族和名称	(51)
三、纸张和写本	(65)
四、寺庙和史迹	(72)
附：总姓名表	(93)
第三章 罗布地区	(115)
一、萨毗	(115)
二、纳雪,下阿骨贊,上阿骨贊,卡卓	(120)
三、下仲和上仲	(124)
四、且末	(125)
五、恰台	(126)
六、大罗布,小罗布	(128)
七、下罗布,弩支,雍仲支	(140)

八、囊丹与囊支	(141)
九、达古	(142)
十、七屯	(144)
十一、阿通	(146)
十二、恰乌岭	(146)
十三、卓摩岭	(147)
十四、突台	(147)
十五、雪	(147)
十六、(缺题)	(147)
十七、郎兴堡	(148)
第四章 于阗地区.....	(149)
一、于阗地区及其城镇	(149)
二、神山	(173)
三、玉姆,于阗玉姆.....	(183)
四、地名后缀有“rtse”的地方.....	(188)
五、推测属于于阗地区的其他地点	(200)
六、与于阗毗邻或有联系的地方或国家	(218)
七、于阗人的名字	(224)
八、于阗语言	(229)
第五章 突厥.....	(231)
A. 一、吐蕃《大事纪年》中的突厥资料	(232)
二、藏文文书中的突厥资料	(235)
三、大小突厥和上突厥	(237)
四、突厥啜和默啜	(238)
五、关于突厥的其他资料	(242)
六、结论	(243)
七、突厥和格萨尔	(248)
八、博克达称号	(252)

B. 霍尔	(253)
C. 波噶	(254)
D. 龙	(256)
E. 卓	(257)
F. 门	(258)
G. 各不相同的其他地方等	(259)
H. 在吐蕃的地方等等	(261)
第六章 政府与社会情况	(266)
A. 概论	(266)
一、于阗	(268)
二、沙州	(273)
三、罗布地区	(276)
四、官职设置	(278)
五、诉讼	(281)
六、职业生活	(283)
七、土地与税收	(284)
八、出行与运输等	(286)
九、书写与信函	(289)
B. 文书	(292)
一、官员	(293)
二、等级和众人	(300)
三、农业、登记、税收和调查	(306)
四、出行和畜力	(321)
五、物件和礼品	(329)
六、丧葬、哀悼和纪念	(336)
七、医药和占卜	(342)
八、法律	(346)
九、书写和信函	(350)

第七章 吐蕃军队	(358)
A. 一般说明	(358)
B. 文书	(371)
一、服役、部门和军事部落.....	(371)
二、给养、口粮和支付.....	(375)
三、盔甲	(377)
四、等级和任命	(380)
五、军队指令	(383)
六、偶然事件	(385)
七、个人	(388)
八、地区(部落)名单	(389)

附录:

藏文文书拉丁文转写(第一—七章).....	(403)
第一章 Va zha [阿柴]	(403)
第二章 Sha cu [沙州]	(412)
第三章 Nob [罗布]	(436)
第四章 Yu den [于阗]	(450)
第五章 Dru - gu [突厥].....	(469)
第六章 政府与社会.....	(475)
第七章 吐蕃军队	(502)
本书所用藏文拉丁字母转写方案.....	(513)
托玛斯的生平及其学术上的贡献.....	(514)
译注说明.....	(524)

第一章 阿柴(吐谷浑)

一、概说

奥里尔·斯坦因爵士从著名的敦煌藏经洞(千佛洞)取回的藏文写本中,有一件薄纸抄卷,正面所抄的是部分汉文佛经(sutra),背面是一件藏文文书。我们可以举出许多相似的情况来断定,背面的内容是后来写的。这件藏文文书是一份编年史书,由二百五十四行(含前一行的下平行)组成,包括了持续七十六年的一段历史时期。每段开始时,均按照十二生肖的名称纪年,然后附以某些重要事件的概述,结尾通常用“(如此)一年”。这件文书记载了许多名称,有族名、地名和人名,涉及王室成员、将领、臣相、唐朝使者和突厥可汗。文书记述了吐蕃人在此时期的活动情景,特别是他们频繁地征伐各毗邻的国家,有唐人的、卓(Vbrog,游牧)人的和属吐蕃的其他部落的国家。纪年所述吐蕃对尼婆罗(Nepal)的统治,对印度史来说令人尤感兴趣。

这份文书的全文将要由 M. 巴考进行编辑。文书的前一部分,由伯希和教授收集,保存在巴黎^①;在 L. 瓦利普散(L. de la Vallee Poussin)教授对(英藏)文书编目后,巴考是第一位研读此文书的人。在这里我们打算仅作与本章的主题——阿柴人有关的摘引。然而应该指出:这是依据不同的相似处,即:

12 年:松赞干布遗孀、王妃文成(Mun - cang)公主逝世 = 公元

^① 有关这一部分和其他部分(包括以后时期)的文书情况,参见本章结尾的“补遗”。

681年(布歇尔,英国皇家亚洲学刊^①,1880年,第438页);

39年:迎娶唐朝金城(Kim-sheng)公主,为藏王赤德祖赞^②之妻=公元710年(布歇尔,第457页);

56年:攻陷唐朝瓜州(安西)城=公元727年(布歇尔,第462页);

68年:王妃金城(Kim-sheng)公主逝世=741年(布歇尔,第438页)^③。

藏于印度事务部图书馆的写本,起始年被确认紧接公元672年后,其所记几乎与前件所记672—673年间的事件相同。此年系猴年,公元636年、公元648年、公元660年皆是猴年,按照十二生肖纪年,其他年份自然清楚。如此我们终于能够弄清西域发现的各种文书的大致年代,因文书标有十二生肖纪年。

阿柴人在历史上占据的位置是很不清楚的。藏文拉达克编年史中,提到一个称作塞阿柴(Se-va-zha)的“矮人”部落;A.H.弗兰克教授校对这部编年史(见《存于印度的吐蕃文物》,第二卷,第71,279页)时,确定他们是拉祜尔(La-hul)人,认为其自称亦如此。弗兰克教授说,“阿柴”之名见于有关帕玛·色坝哇(Padma-sambhava,梵文音译,即莲花生;按藏文写法音译,应为白玛·穷乃)的文学作品中;在苯教著作中,阿柴是一种妖怪^④。弗兰克教授认为,见于西域藏文文书的“阿柴”似乎也指La-hul‘拉祜’(JRAS,1914年,第46页;《古代于阗》,第1462页)。但是,参照所指的吐蕃西部国家,此说难以令人接受。就这些文书提到的一些事实和

^① 刊名全称为《Journal of Royal Asian Society》,缩语为JRAS,以下同。

此处布歇尔所定文成公主逝世年份有误,应为永隆元年(680年)。——译者。

^② 布歇尔之书说金城公主之夫为赤都松,这是错误的,赤德祖赞才是金城公主之夫,故更正之。原藏文文书吐蕃《大事纪年》中也写为赤德祖赞。奇怪的是:托氏引述时,却没有发现布歇尔之错而照引不误。——译者。

^③ 此处布歇尔所定金城公主逝世年份也有误,应为开元二十七年(公元739年)。——译者。

^④ 其他藏文文献,参见本章21条以后及本书索引。

看法,弗兰克教授的观点直接受到伯希和教授的批评(《亚洲杂志》,1914年,第二卷,第124页注释)。伯希和曾经提出过充分的理由,举出了具体的例证(同前,1912年,第二卷,第520—523页),说明阿柴就是吐谷浑(*Tu-yu(k)-hun*)人(见科德尔教授《历史》,索引),是中国历史上一个有名的民族。经沙畹教授考定其居住地在藏东北青海湖北面的山区。以前(JRAS,1928年,第311—312页),我们也许没有充分注意伯希和教授的论证,提出阿柴(实际上)是罗布淖尔南部和西南部的鄯善(*Shan-shan*)国的居民。解决此问题的线索也许在斯坦因的文书中,因此我们建议分析文书中有关阿柴的部分。其中许多章节与西域的地理、历史和文化有广泛而重要的联系。

二、文书^①与翻译^②

A. 吐蕃《大事纪年》文书

1. 纪年,33—35行:13年(猴年)=公元684年:

“于伍茹雪(*Dbu-ru-shod*)之热康木盟会,库·咄赞、埃·赤玛日和阿柴三位,送来申诉(抱怨?)书。”

伍茹雪(又作*Dbu-ru-smad*),是西藏中部的一个地区(参见本书第一卷,第279,281页)。库(*Khu*)是族称。埃(*Rngegs*)亦是地区名。*Mchid-shags*在文书中出现多次(参见后面藏文索引),确切含义尚不清楚,可能专指信函或申诉书。

2. 纪年,49—50行:18年(牛年)=公元689年:

^① 全部文书中,不能全部辨认的字母放入方括号内,纠正部分放入圆括号内。因猜测而补充的用斜体字,失落的字母用省略符号表示。失落数量难以准确计出时,特别是在一行的开头和结尾,标识方法也有例外。不规则的拼写和标点,全部依原样照录。

^② 由于文书中有关规则拼写和大量词汇没有记录,特别在词句残缺的情况下,所作的译文是具有某些保留的,当然,多数情况下,我们会从其他文书寻找确切的证据。

“赞普^①驻于聂噶尔(Nyen - kar)之塘卜园(Thang - bu - ra), 赞蒙(公主)赤邦嫁与阿柴王为妻。”

看来叫赤邦(Khri - bangs)之名的吐蕃公主不止一个, 较早的一个, 见后面文书第 11 条。

3. 纪年, 62 行: 22 年(蛇年)=693 年:

“征集大藏(Rtsang - cen)之卓(牧)户后, 大论钦陵(Khri - vbring)前往阿柴国——是为一年。”

大论 Khri - vbring, 似即布歇尔著作中提到的“钦陵”(同上, 第 447 页, 第 451 页, 第 453 页等)。此人在公元 698 年自杀(布歇尔, 第 485 页, 纪年 75 行)。其父噶东赞(Mgar - stong - rtsan = Tun - gtsan, 或布歇尔书第 446 - 447, 453 页提到的 Lu - tung - tsan“禄东赞”), 是松赞干布及其继位者的大臣, 死于公元 667 年。其弟赞聂(Btsan - snya), 即布歇尔书第 447 页提到的 Tsanhsijo。大藏(Rtsang - c(h)en)在纪年中多次提到, 地望不能确定。

4. 纪年, 68 - 69 行: 24 年(羊年)=公元 695 年:

“大论钦陵在阿柴国, 于达拉(Stag - la)之牙渡(Rgya - dur)与唐将王尚书一战, 许多唐人被杀。”

达拉与牙渡的地望也不能确定。唐将王尚书(Wang zhang - shu)似即布歇尔书中的 Hwang Jensu(第 454 页)。

5. 纪年, 70 - 71 行: 25 年(猴年)=公元 696 年:

“赞普驻于悉达(Zrid - mdav), 大论钦陵于阿柴国, 在西古镇(Sil - gu - cin)之倭高儿(Vo - kol)征集阿柴人粮草。”

以上地名尚不清楚(参见后文第 14 - 15, 21 页), 但看上去倭高儿像是一条河谷。西古镇(Cin)又见于第 6 条, 其中 Cin 似为汉文的 Chen“城”, 它似与沙州(Sha - cu)地区的 Shih - wu - fou 有关(参见 A. 斯坦因著《西域》, 第 610 页及附图)。

^① 此时在位之赞普当为赤都松。——译者。

6. 纪年, 140 – 142 行: 43 年(虎年)=公元 714 年:

“大论乞力徐主持盟会。仲巴岛彭工被放逐, 蔡邦氏哲恭受任命。坌达延王与尚论·贊咄热拉金于西古镇之倭高儿地方征集阿柴人粮草。”

韦·乞力徐(Dbavs khri - gzigs)被任命为大论, 时在 34 年, 即公元 705 年(大事纪年, 102 行), 其全名是 Khri - gzigs - zhang - nyen(外戚?)。坌达(Vbon - da)王在纪年中多次出现, 似即阿柴的一个小王。坌阿柴(Vbon - va - zha), 又见于下文。贊咄热(Btsan - to - re)之名还将出现。“外戚大臣”(Zhang - blon)一词中, “外戚”并不对应“贵族”, shang(尚)并不是汉字的“上”(参见第 321 页, 注 1)。在一妻多夫制的社会中, “舅”的地位很特殊, 不必认为他们与王室有实际关系。由于与唐朝礼仪交往, 吐蕃人的舅甥关系看来有时仅指双方家族过去有亲戚关系。这与古代英语使用的“Cousin”(表兄弟)一词接近。因而, 岈(Vbon 或 Dbong)阿柴实际上可称作“外甥”或“外孙”阿柴。这在以上的家世中是可信的。坌(参见后文, 第 22, 24 页)地名也由此而来。蔡邦(Tshes - pong), 即 She - spong, 参见本书第一卷, 第 271 页注释 3。

7. 纪年, 190 – 193 行: 56 年(兔年)=公元 727 年:

“夏季, 贊普因政事巡临阿柴途次, 韦·松波支企图违抗命令(Bkov - gyod?)……坌阿柴小王与尚·本(侄)辞退(换掉?)其职。任命韦·达札恭禄为大论。大部分的阿柴人交纳赋税。”

韦(Dbavs)这个词较陌生(见《大事纪年》, 102, 170, 190, 192, 196 行), 又见以下第 9 页 38 行等。在一本藏文史籍《王统世系明鉴》(《拉萨探险》, F. 1, fol. 30b, 3 行)中, 也见到 Dbas 这个词。从本书卷一的 302 页看, 它清楚地是部落或氏族名称。

Bya - sga(Dgav)作“供物”讲, 又见于其他地方(本章文书编号第 11 条, 4, 33 行; 第 13 条, 4 行)。达札恭禄在以下文书第 11 条的第 51 行中又出现。